

約翰福音-15:1-27

耶穌在十四章強調祂和天父的關係，而在十五章就強調祂和門徒的關係。耶穌以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，來形容祂與門徒的親密關係。耶穌曾以「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」來形容祂與天父的親密程度，現在耶穌亦以「常在我裏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裏面」來形容祂與門徒之間的同在。因此，門徒只要與耶穌同在，就表示也可以透過耶穌，與天父同在，也與聖靈同在。耶穌成為了我們與天父之間的中保，門徒只要離開耶穌，也就表示離開天父與聖靈了。

耶穌在第十三章曾提出要門徒「彼此相愛」的命令，讓人認出門徒的身分。耶穌在此再強調，只要遵守祂的命令，門徒就常在耶穌的愛中，並且能夠為主結出果子，讓天父能夠得著榮耀。因此，十三章門徒的「彼此相愛」是生命見證，而十五章「在耶穌的愛」中，是要結果子榮耀天父。

耶穌向陪伴在祂身旁的門徒說：「你們若遵行我所命令的，就是我的朋友。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」。耶穌不以日後事奉祂的人為僕人，而稱為朋友，也是同行者。僕人只需執行工作，無需問理由，但朋友或同行者卻可以彼此交心、詳談，甚至彼此信任，關係比僕人更加親密。耶穌在此開啟了一種嶄新的事奉觀，耶穌與事奉者一起執行使命，而不是單單一種工作的責任。耶穌更強調：「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而是我揀選了你們，並且派你們去結果子，讓你們的果子得以長存」，這種揀選與結果子有關，而揀選的目的，就是要為主耶穌多結果子。

這種揀選也是一種「分別為聖」的生活，因為耶穌繼續說：「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，所以世界就恨你們」，被主耶穌揀選的後果，就是被世界所恨。世界的惡者所憎恨的是神，所以凡屬神的，惡者也會憎恨。這是一場屬靈的爭戰，信徒是避不到的，信徒可以選擇的，就是選擇站在那一邊，是神的那一邊，還是惡者那一邊。主耶穌已是第二次說：「僕人不大於主人」，在十三章，這說話是針對門徒日後要效法主，要彼此洗腳，實踐彼此相愛的心。現在所針對的，是門徒也要像主耶穌一樣，被世界所憎恨，要有一個為信仰而受苦的心。

今日的佈道會，不會講這種「分別為聖」，被世界所恨的揀選論，而是講一種與世界相融的復和福音。誠然，我們需要作一個和平之子，我們與神、與人的關係需要復和，我們更要在世界彰顯愛的見證。然而，我們也要知道，主耶穌仍未完全作王，在主再來之前，撒旦及其爪牙仍有一定阻礙、或破壞神工作的能力，因此，這是一場屬靈的爭戰，一直都存在，只是我們的眼睛看不見而已，也因此被我們輕忽了。

今日，我們能否感受到我們與主耶穌的關係是「葡萄樹與枝子」的關係呢？如果我們是枝子，應該可以從樹幹中吸取到壯大屬靈果子的養分，而且是源源不絕的。假若我們的生命停滯不前，應思考一下，我們是否仍在樹上。抑或，我們是愛世界多於愛耶穌，以至樹幹的養分不能到達我們的生命中，作我們更新的動力，反而世界的各種吸引，卻將我們與主耶穌的關係漸漸拉遠，我們所吸收的養分，不再是從主而來，而是從世界而來。